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项目编号: SDGP370322000202302000008

项目名称: 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高青县飞机施药防
春尺蠖、美国白蛾、杨树舟蛾等食叶害虫项目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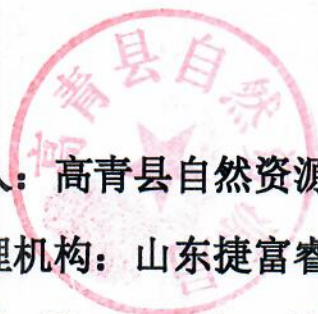


捷富睿诚
CONSULTING MANAGEMENT

采 购 人: 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捷富睿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发 出 日 期: 2023 年 2 月 23 日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项目编号：SDGP370322000202302000008

项目名称：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高青县飞机施药防治
春尺蠖、美国白蛾、杨树舟蛾等食叶害虫项目采购



采 购 人：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捷富睿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发 出 日 期：2023 年 2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6
一、项目基本情况	5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6
三、获取招标文件	6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7
五、公告期限	8
六、其他补充事宜	8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一、总 则	17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7
2. 资金来源	18
3. 投标费用	19
4. 适用法律	19
二、招标文件	19
5. 招标文件构成	19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0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21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21
8. 编制要求	21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22
10. 投标文件构成	23
11. 投标报价	25

12. 电子版投标文件	16
13. 投标保证金	27
14. 投标有效期	27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7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7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27
17.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8
18.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28
五、开标及评标	28
19. 开标	28
20. 资格审查	30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30
2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31
23. 投标偏离	33
24. 投标无效	33
25. 比较和评价	35
26. 废标	37
27. 保密要求	37
六、确定中标	37
2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37
29.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37
30. 采购任务取消	38
31. 中标通知书	38
32. 签订合同	38

33. 履约保证金	38
34. 政府采购融资担保	38
35. 预付款	39
36. 廉洁自律规定	39
37. 人员回避	39
38. 质疑与接收	39
39. 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41
40. 合同公示	41
41. 验收	41
42. 履约验收公示	41
43. 招标文件解释权	41
第三章 服务需求	42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46
一、支持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鼓励 优惠政策	46
1. 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	46
2. 中、小微企业	47
3. 监狱企业	47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8
二、评审办法	48
三、评标标准	49
四、结果确认	4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5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75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高青县飞机施药防治春尺蠖、美国白蛾、杨树舟蛾等食叶害虫项目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当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322000202302000008

项目名称：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高青县飞机施药防治春尺蠖、美国白蛾、杨树舟蛾等食叶害虫项目采购

预算金额：包一：100 万元；包二：208 万元

最高限价：包一：100 万元；包二：208 万元

采购需求：1. 本项目共 2 个包，包一：春尺蠖飞防服务采购，预算金额 100 万元；包二：美国白蛾、舟蛾类飞防服务采购，预算金额 208 万元。2. 质量要求：合格且通过采购人验收。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春尺蠖飞防作业时间：2023 年 4 月 10 日开始至 4 月 30 日前结束；美国白蛾、舟蛾类飞防作业时间：2023 年 5 月 28 日开始至 6 月 15 日前结束。

本项目包一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包二接受联合体，但联合体不得超过两家独立法人单位，且两家单位必须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病虫害防治）资格和航空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1）联合体双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或者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2）联合体双方应签订协议，明确各方责任和承担的工作；（3）联合体双方必须明确牵头人，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和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4）农林病虫害防治资格的企业投标的，

不允许再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签订飞机租赁合同。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具有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自行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4 具有《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航空喷洒（撒）或技术服务原件扫描件（包一）；具有林业（农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和航空资格，提供由民航颁发的《经营许可证》及《商业运行合格证》（或《非经营性通用航空证》），或者是由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的防控企业与航空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原件扫描件（包二）；

3.5 设备要求：持有植保机械须为载重量16公斤（含）以上的植保无人机，拟投入本项目的数量在60架（含）以上（须在中国民用航空局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上进行登记，并具有无人机登记号和二维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提供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照片等证明材料，植保无人机操作员至少40人必须持有无人机培训机构颁发的无人机操作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包一）；需有3架（含）以上且载重为400-800公斤（含）的直升机（以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为准）原件扫描件（包二）；

3.6 施用药剂：药品必须三证齐全，即：农药生产批准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和

农药登记证(提供上述在有效期内的药品三证复印件并加盖药品生产厂商公章的原件扫描件);

3.7 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安全事故、无次生灾害发生,须提供承诺书(包二,格式自拟)。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截止到 2023 年 3 月 15 日 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ibo.gov.cn/>)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①已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jy.zibo.gov.cn/>)注册的供应商,需要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点击“供应商系统”

(<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根据页面提示重新完善信息。完善后再登录新系统免费下载招标文件。②未注册的供应商请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ibo.gov.cn:8082/>)在网站首页点击“供应商系统”

(<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注册(注册类型:交易乙方)。咨询电话:0533-7015132/7015138,咨询时间:北京时间 8:30-11:30;13:30-17: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③为满足

信息公开和供应商诚信体系建设需要,供应商还需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进行注册。未注册的供应商须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点击首页右侧“系统入口”模块的“供应商注册”进行注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 2023 年 3 月 16 日 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传投标文件”栏目上传完成。(1)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电子印章)后,方可加密生成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请各供应商

仔细阅读《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服务指南）并按照须知要求办理。（2）供应商可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数字证书，也可网上办理。数字证书办理电话：①山东 CA：400-607-8966（山东省数字证书认证管理有限公司）②CFCA：0533-3590310（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淄博版）操作视频-采购类”（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服务指南），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开标时间：2023年3月16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上开标大厅。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网上开标大厅（<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高青县高苑路22号

联系方式：0533-69818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捷富睿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张店区北京路69号齐盛宾馆会议中心2楼

联系方式：0533-28080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财华

电 话：0533-280803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1	<p>采购人：高青县自然资源局</p> <p>地址：高青县高苑路 22 号</p> <p>电话：0533-6981876</p>
1.2	<p>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捷富睿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p> <p>地址：张店区北京路 69 号齐盛宾馆会议中心 2 楼</p> <p>业务联系人：赵财华</p> <p>电话：0533-2808033</p>
1.3.4	<p>1、合格投标人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p> <p>（2）具有《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航空喷洒（撒）或技术服务原件扫描件(包一)；具有林业(农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和航空资格，提供由民航颁发的《经营许可证》及《商业运行合格证》(或《非经营性通用航空证》)，或者是由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的防控企业与航空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原件扫描件(包二)；</p> <p>（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p> <p>（4）具有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自行承诺）；</p> <p>（5）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承诺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承诺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p>

	<p>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6）设备要求：持有植保机械须为载重量 16 公斤(含)以上的植保无人机，拟投入本项目的数量在 60 架(含)以上(须在中国民用航空局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上进行登记，并具有无人机登记号和二维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提供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照片等证明材料，植保无人机操作员至少 40 人必须持有无人机培训机构颁发的无人机操作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包一)；需有 3 架(含)以上且载重为 400-800 公斤(含)的直升机(以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为准)原件扫描件(包二)；</p> <p>（7）施用药剂：药品必须三证齐全，即：农药生产批准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和农药登记证(提供上述在有效期内的药品三证复印件并加盖药品生产厂商公章的原件扫描件)；</p> <p>（8）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安全事故、无次生灾害发生，须提供承诺书（包二，格式自拟）。</p>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1.3.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服务业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包一不允许联合体投标；包二允许联合体投标。
2.2	<p>是否有分包：（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本项目预算额：包一：100 万元；包二：208 万元。</p> <p>本项目预算属于以下情形：</p> <p>(1) 项目为非预采购项目<input type="checkbox"/> 预采购项目<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2) 项目为跨年度预采购项目，概算总金额/万元，采购年限为/年，当年安排数/万元。</p> <p>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33 号）文件规定，预采购项目有取消和终止采购的可能。</p>

5.6	<p>是否现场踏勘：（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现场踏勘描述：统一现场考察<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现场踏勘时间：自行</p> <p>踏勘地点：淄博市范围内</p> <p>联系人：/</p> <p>联系电话：/</p> <p>是否答疑会：（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答疑会描述：/</p>
8.6	<p>是否兼投不兼中：（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说明与要求：本项目兼投不兼中。</p>
11.1	<p>报价要求：</p> <p>1、本工程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方式报价，工程量据实结算。投标供应商未填单价工程项目，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p> <p>2、各供应商按照采购要求及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进行报价，报价包括人工、农药、机械、管理费、利润、税金、检测、交通等全部费用，以及招标文件明示和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各自情况等编制投标报价，报价应包括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招标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p> <p>3、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采购所必备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p> <p>4、供应商要按投标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全权代表签章。</p>

	<p>5、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只允许提供一个报价方案，提供多个报价方案将做为无效投标。</p> <p>6、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p> <p>7、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预算金额的为有效报价，如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预算金额，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p>
12.4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4.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天
15.1	<p>需自行上传的文件：</p> <p>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若投标人投多个包，需分别上传每包对应的投标文件。</p> <p>注：（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使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及相关插件下载）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2）针对同一项目，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计算机制作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投标文件的过程稿制作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上述两种情形，一经发现，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将导致投标均被拒绝且按串通投标处理。</p>
17.1	投标截止时间： <u>2023年3月16日9点00分</u>
19.1	<p>开标时间：<u>2023年3月16日9点00分</u></p> <p>开标地点：网上开标大厅。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网上开标大厅（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p>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时间： <u>开标后、发布中标前、签订合</u>

	同前
22.4	核心产品：无
25.2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9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人的数量：无
33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履约保证的形式：/
	提交履约保证的时间：/
35.1	履约保证金额：无
	是否支付预付款：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预付款比例为：/
36.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
38.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高青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方式：0533-6981876
	通讯地址：高青县高苑路 22 号 联系部门：山东捷富睿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33-2808033
	通讯地址：张店区北京路 69 号齐盛宾馆会议中心 2 楼
39.1	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向每包中标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具体标准为 100 万以内按 1.5%收取，100 万元-500 万元按 0.8%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支付时间：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开标后五日内，汇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山东捷富睿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p>账号：229943594170</p> <p>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西六路支行</p> <p>注：此账号为代理服务费收取账号。</p>
43	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p>投标人资格条件（提供以下资料原件扫描件或电子签章件）：</p> <p>（1）具有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由发证机关或公证处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p> <p>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有效证件。本条所指的其他组织不包含法人的分支机构（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p> <p>（2）具有《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航空喷洒（撒）或技术服务原件扫描件（包一）；具有林业（农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和航空资格，提供由民航颁发的《经营许可证》及《商业运行合格证》（或《非经营性通用航空证》），或者是由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的防控企业与航空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原件扫描件（包二）。</p> <p>（3）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p> <p>（4）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投标人自行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p> <p>（5）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承诺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p>

	<p>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承诺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6）设备要求：持有植保机械须为载重量 16 公斤(含)以上的植保无人机，拟投入本项目的数量在 60 架(含)以上(须在中国民用航空局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上进行登记，并具有无人机登记号和二维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提供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照片等证明材料，植保无人机操作员至少 40 人必须持有无人机培训机构颁发的无人机操作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包一)；需有 3 架(含)以上且载重为 400-800 公斤(含)的直升机(以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为准)原件扫描件(包二)；</p> <p>（7）施用药剂：药品必须三证齐全，即：农药生产批准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和农药登记证（提供上述药品三证复印件并加盖药品生产厂商公章的原件扫描件）。</p> <p>（8）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安全事故、无次生灾害发生，须提供承诺书（包二，格式自拟）。</p> <p>（9）联合体协议书（包二，若非联合体投标可不提供）</p> <p>注：投标人被处以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的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属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p> <p>若因年检等原因造成证件不全时，须持市级受理机关或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其资格视为有效。</p>
2	<p>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其 他	

1	付款途径：财政拨款
2	付款方式：飞防作业任务结束，经初步验收达到防治效果，支付至合同总价的50%，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根据实际飞防面积拨付余款。（根据实际飞防作业面积据实结算）。
3	服务期限：春尺蠖飞防作业时间：2023年4月10日开始至4月30日前结束； 美国白蛾、舟蛾类飞防作业时间：2023年5月28日开始至6月15日前结束。
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6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须知 1.4.7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否则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当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5 服务：详见第三章 服务需求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预采

购项目除外)。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服务的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服务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为准；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注：如有最新的答疑后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cf），投标人必须下载并使用该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参与投标。

5.3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会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4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5.5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服务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6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详见投标须知资料表。

5.6.1 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6.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6.3 投标人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进入项目现场踏勘，对供货（或施工或服务）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当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5.7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8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当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9 投标人应当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

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将澄清或修改内容以电子形式上传至系统中，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可登录系统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6.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投标人可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人系统”使用“网上提问”中的“新增提问”提出异议。如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招标文件。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编制要求

8.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实质性要求资料或对实质性要求未作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其投标将会被拒绝。

8.2 投标人对多个分包进行投标的，应当以分包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每一

包投标文件均需满足本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要求。

8.3 电子投标文件应当按照统一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

8.4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8.5 投标人应当编制投标文件目录、内容。

8.6 关于兼投不兼中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8.7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应当真实、完整、清晰，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投标人可对所投标包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服务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第三章服务需求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均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当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5 投标文件应当以中文书写。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当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相应的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6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限期提供相应的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将予以拒绝。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写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0.2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3 投标人应当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4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5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须使用用于证明投标人身份的单位电子签名的实名认证证书和用于投标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软件。

申请办理实名认证证书的方式详见《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下载园地）。

电子投标基本流程：详见“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淄博版）操作视频-采购类”（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下载园地）。

请确保在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务必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否则将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解密（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因投标人以下原因，投标将被拒绝：

-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成功上传投标文件的；
- （2）对已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破解、修改、压缩等不当操作，或自备的解密电脑环境配置不当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 （3）开标时，实名认证证书过期失效、密码丢失，或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

在续期后未在开标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无法解密的。

(4)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规定时长内未能成功解密的。

10.6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包含以下各个部分，具体组成内容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10.6.1 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

10.6.2 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由发证机关或公证处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有效证件。本条所指的其他组织不包含法人的分支机构(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

(2) 具有《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航空喷洒(撒)或技术服务原件扫描件(包一)；具有林业(农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和航空资格，提供由民航颁发的《经营许可证》及《商业运行合格证》(或《非经营性通用航空证》)，或者是由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的防控企业与航空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原件扫描件(包二)。

(3)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4) 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投标人自行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5) 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承诺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承诺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6）设备要求：持有植保机械须为载重量 16 公斤(含)以上的植保无人机，拟投入本项目的数量在 60 架(含)以上(须在中国民用航空局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上进行登记，并具有无人机登记号和二维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提供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照片等证明材料，植保无人机操作员至少 40 人必须持有无人机培训机构颁发的无人机操作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包一)；需有 3 架(含)以上且载重为 400-800 公斤(含)的直升机(以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为准)原件扫描件(包二)；

（7）施用药剂：药品必须三证齐全，即：农药生产批准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和农药登记证（提供上述药品三证复印件并加盖药品生产厂商公章的原件扫描件）；

（8）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安全事故、无次生灾害发生，须提供承诺书（包二，格式自拟）；

（9）联合体协议书（包二，若非联合体投标可不提供）。

10.6.3 商务部分

- （1）投标函
- （2）企业基本情况表
- （3）服务偏离表
- （4）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 （5）类似项目汇总表及业绩合同
- （6）售后服务承诺

10.6.4 技术评审文件

- （1）飞防实施方案
- （2）施药方案
- （3）安全文明作业实施、应急及突发事件处理措施

- (4) 喷药设备性能
- (5) 规避措施
- (6) 飞防监控系统
- (7) 机型情况

10.6.5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当提供的服务，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上标明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1.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6 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2. 电子版投标文件

12.1 投标文件内容为上述 10.6.1、10.6.2、10.6.3、10.6.4 条款要求内容，格式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l）。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传。

12.3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在开标后，电子版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12.4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投标人应当提交样品的，样品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 投标保证金

根据鲁财采（2019）40号、淄财采（2019）7号的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应当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当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投标人应当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zbtg），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

15.2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签字或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5.3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按照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咨询电话请见招标公告。

16.2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淄博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7.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递交。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17.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7.3 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8.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自动接收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

18.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进行撤回。

18.3 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先撤回原文件，使用自备计算机和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新制作生成新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

18.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标及评标

19. 开标

19.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模式。各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请在开标前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网上开标大厅。

19.2 开标截止时间后，请投标人根据网上开标流程进行操作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以及答疑、澄清等。开标时，由各投标人在解密开始时间后 20 分钟内完成解密工作（以网上开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19.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9.4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等其它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系统内及时声明，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在开标系统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前根据“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具体操作请参考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提前调试电脑，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在项目开评标全过程中，投标人应当保持实时在线状态，参与远程交互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本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评标委员会会随时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发出询标信息，投标人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通过投标人系统进行回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说明、补正等。

本项目下载、上传、开标均通过互联网操作，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保证在开评标期间电脑、网络、预留电话等能够正常使用。

因以上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各投标人自行承担。

20. 资格审查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磋商，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除外。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2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记录查询情况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信用记录情况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21. 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 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鲁财采〔2018〕66号）、《山东省政府采购评

审专家抽取规则》鲁财采〔2017〕64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及评审专家4人组成。

21.2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需对评标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1.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

中标人；

- (5)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1.4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6)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2.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投标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3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2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1.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4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核心产品的确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按如下方式处理：

22.4.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2.5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2.4 条规定处理。

23. 投标偏离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4. 投标无效

24.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

24.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未按要求填写；

- (4)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
- (5)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进口产品的；
- (6)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证明材料的；
- (7)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拒绝报价、报价不确定、无报价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9) 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 (11)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1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但该投标人未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5)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有“★”号的条款或指标，或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允许出现偏差的最大范围、幅度和最高项数；
- (16)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 (17)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他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 (18) 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 (19) 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忘记 CA 锁密码、CA 锁过期、上传投标文件后更新 CA 锁），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 (2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 (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者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

(22)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相同，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否决其投标的；

(23) 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整体复制粘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与所提供
服务不符合的；

(24)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5. 比较和评价

25.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4章。

25.4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25.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在评标时给予不超过5分的评审加分，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认证产品。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招标文件第4章。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5.6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评标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系统自动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5.8 投标人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得出。

25.9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并签字确认。

25.10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11 评标过程要求：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审时，应当采取应当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存在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当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6.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应当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 保密要求

27.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7.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 30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9.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0.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通知书

在法定期限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发布中标公告，应当同时公告投标人未中标的原因，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

34. 政府采购融资担保

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可依据《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管理办法》（鲁财采〔2018〕17号）有关规定，通过全省统一的信息化平台自行选择符合自身需要的金融产品，提供金融机构要求的相关材料，发起融资申请，也可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进行融资贷款。

35. 预付款

35.1 预付款是指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具体执行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6. 廉洁自律规定

3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6.3 为强化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投标人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7.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8. 质疑与接收

38.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8.2 质疑投标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8.4 质疑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并办理签收手续，未以书面形式向提交的视为无效质疑。

38.5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以及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诉求；

(4) 法律依据、事实与理由。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据实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事项。

38.6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予以书面回复并说明原因：

(1) 质疑人不是参与该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的（潜在投标人对其已依法获取的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质疑除外）；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所有质疑事项均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

(4)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规定期限的；

(5)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6) 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8.7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8.8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9. 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39.1 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缴纳中标服务费。

39.2 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

由采购人承担，按照山东省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

40. 合同公示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1. 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42. 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合同履行验收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将验收报告予以公开发布。

43. 招标文件解释权

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服务需求

本次招标共2个包，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投包内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做出报价响应，否则作废标处理。

一、项目情况

本项目为高青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高青县飞机施药防治春尺蠖、美国白蛾、杨树舟蛾等食叶害虫项目采购，共分为2个包，包一为春尺蠖飞防服务采购；包二为美国白蛾、舟蛾类飞防服务采购。

二、采购标的具体情况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标准、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其他标准：与本项目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满足国家、省市相关规范及其他相关专业现行规范及标准。

三、采购内容

1、包一为春尺蠖飞防服务采购

(1) 飞防区域、面积：全县成片林地、围村林、高速路和国省道两侧、黄河、小清河沿岸、重要水系林带的杨树，飞防作业面20万亩。

(2) 飞防作业时间：2023年4月10日左右开始至4月30日前结束。

(3) 施用药剂：40%辛硫磷乳油100g/亩（登记使用作物包含林木、桑树）

2、包二为美国白蛾、舟蛾类飞防服务采购

(1) 飞防区域、面积：全县境内的路域林带、水系林带、林网林带、片林、苗圃、林场及村庄等适宜飞机防控的所有树木，飞防作业面积约30万亩（以实际飞防面积为准），其中养殖区（鱼、虾、蟹）5万亩；普通用药区25万亩。

(2) 飞防作业时间：2023年5月28日左右开始至6月15日前结束。

(3) 施用药剂：养殖区（鱼、虾、蟹）：10%四氯虫酰胺悬浮剂40g/亩或20%氯虫苯甲酰胺悬浮剂（康宽）10g/亩（根据具体用药种类，要不少于该药使用说

明上达到防治效果的最低用量，具体由供应商和采购人合同中约定）。

普通用药区：25%甲维·灭幼脲 60g/亩或25%阿维·灭幼脲60g/亩或20%甲维·除虫脲60g/亩或25%灭幼脲悬浮剂60g/亩加5.7%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6g/亩。

3、沉降剂：尿素10g/亩。

4、机型设备要求：①持有植保机械须为载重量16公斤（含）以上的植保无人机，拟投入本项目的数量在60架（含）以上（包一）；②直升飞机三架（含）以上，每架次载药量400-800公斤（含）（包二）。飞机性能须完好、安全，喷药设备先进（先进雾化器），采用超低容量喷雾。安装飞机喷药作业实时监控，每天飞防作业结束后，将实时监控作业的航迹图发给甲方。

5、防控指标：飞防过程中喷洒均匀，保证每亩喷洒药液量300克。

（1）春尺蠖防控指标：幼虫死亡率达到95%。

（2）美国白蛾、舟蛾类防控指标：防治第一代，有效控制第二代、第三代美国白蛾等食叶害虫。全年防控效果达到95%以上，第一代有虫株率控制在0.1%以下，第三代有虫株率控制在1%以下，叶片保存率90%以上。

6、其他要求：

（1）喷洒药物配方、沉降剂数量等，根据机型载药量确定的每架次飞防面积等要满足采购人要求；

（2）所用药品必须是国家正规厂家生产的，符合国家飞防标准的制剂；

（3）飞防作业期间的空管协调及地面协调等由供应商负责；

（4）在飞防过程中，采购人随时与中标供应商联合抽取原药品，以备检验。

四、飞防效果

1、要求负责全年飞防效果。如达不到合同规定的防治效果，乙方必须随时进行免费补防，直到达到合同要求为止。否则由甲方安排其他防治公司和个人进行

补防，补防所需费用从乙方防治资金中扣除。

2、由采购人组织专业人员和飞防公司代表及监督机构，按照省市林业部门要求进行防治效果验收，检查合格才可进行付款结算。

五、注意事项

1、供应商要严格遵守《飞机施药防治美国白蛾等病虫害技术规程》。

2、供应商保证在合同期内飞防作业完成后，采购人指定防治区域的美国白蛾等有害生物发生指标达到上一年防控工作实施方案中的相关指标。

3、调机前与采购人共同检查飞防作业的飞行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经检查验收，符合飞防作业要求后方可调机。

4、按采购人要求的调机时间调机（气象因素及政府禁令除外），完全按采购人划定飞防区域准备飞行，确保作业质量，按时完成飞防作业任务。航管手续办理、飞机转场、油料、空域的协调等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5、严格掌握用药量。达到每平方米10滴药滴以上，并由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检测。

6、及时通知采购人每个架次喷药的具体位置，以便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检查喷药质量，若未达到每平方米10滴药滴的要求，不予计算飞防架次，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免费重防。

7、保证春尺蠖在2023年4月30日前完成飞行作业；保证美国白蛾在2023年6月15日前完成飞行作业。

8、确保飞行安全，因飞机发生的所有责任由中标供应商全部负责。

9、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用药并制定施药配方，所用药剂必须使用采购人要求且符合国家规定的药剂，配方及用药量须经采购人同意后喷施。如因用药不当造成桑蚕、鱼、虾、蜜蜂、牲畜、人员伤亡或因飞机噪音造成二次灾害的，或超出作业范围施药造成的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赔偿。

10、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密切配合，协调一致，共同努力完成飞防作业任务。喷药质量及面积每天由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代表签字生效。

六、商务要求及其他

1、所有产品的生产、制造、安装等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各项规范要求；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非标设备按招标约定的技术要求和规范，如因供应商包装不当以及其它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供应商负责修复或补缺。如发现货物短缺、质次、损坏、产地和规格不符等问题，应作详细记录，由供应商立即无条件为采购方调换或补齐，同时由供应商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本项目服务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必须无偿更换，更换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全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且须负责对其提供的产品提供现场服务。

3、供应商中标后需要将药品样品送达甲方检验封存，样品名称：10%四氯虫酰胺悬浮剂或20%氯虫苯甲酰胺悬浮剂（康宽），25%甲维·灭幼脲或25%阿维·灭幼脲或20%甲维·除虫脲或25%灭幼脲悬浮剂加5.7%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40%辛硫磷乳油。

4、中标供应商需要在作业地点建立药品存放点，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共同监管。

5、因任何因素导致本次飞防作业任务不能在招标文件规定开始时间内完成的，本次采购将视为无效采购。采购期间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五、开标及评标”、“六、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一、支持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鼓励优惠政策

1. 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

1.1 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

1.2 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投标人所报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且为政府非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在价格、技术评审中，给予一定比例的加分：

在价格评审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审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注：本项以投标人提供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明细表”②最新发布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③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④相关认证信息网页截图为准，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的不给予加分。投标人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1.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对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单

独分项报价（格式见附件 15.16）。

1.4 未按以上规定提供证书的不给予政策优惠，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

2. 中、小微企业

2.1 若投标人为小微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的规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10% 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投标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投标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2.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

3. 监狱企业

3.1 若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2 给予监狱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10% 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投标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

3.3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与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投标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分。

投标人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1 若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2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 10% 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投标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得分分。

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3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涉及到政策加分项目的相关资料须一次性上传提交出示，不接受二次提交材料验证，由评标委员会检查验证。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或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处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

二、评审办法

本次采用综合评分法。

三、评标标准

(一) 初步评审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 评审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文件签署	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法人签字或签字有法人有效授权
	3	投标方案	只有一个方案
	4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 14.1 条规定

(二) 详细评审

包一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10分)	投标报价 (1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各供应商报价）×10%×100
技术部分 (68分)	飞防实施方案 (15分)	根据各供应商针对本次飞防项目制定的实施步骤及计划进度安排、飞防时间的确定、飞防路线的设计、效果预测及安全保障措施等情况是否科学合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的程度进行打分，0-15分： 针对本次飞防项目制定的实施步骤及计划进度安排完善、飞防时间的确定、飞防路线的设计、效果预测及安全保障措施等情况安排妥当，得 15 分，每有一处不合理减 1 分，减完

		为止。
	施药方案 (10分)	对供应商药品使用、供应方案、储存方案情况进行打分,0-10分: 供应商药品使用、供应方案、储存方案安全性高,科学合理,可行,得10分,每有一处不合理减1分,减完为止。
	安全文明作业实施、应急及突发事件处理措施 (10分)	根据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安全文明作业实施、应急预案及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的科学性、全面性、可操作性、先进性等因素进行分打分,0-10分: 供应商提报的安全文明作业实施、应急及突发事件处理措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先进,得10分,每有一处不合理减1分,减完为止。
	喷药设备性能 (10分)	根据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关于拟投入的飞机喷洒设备的先进程度、安全性能、节能环保等方面的描述进行打分,0-10分: 拟投入飞机喷洒设备先进,安全性能高,而且节能环保为最优标准,得10分,每缺一项或者每有一项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
	规避措施 (10分)	供应商对不适宜飞防的鱼虾蟹、蜜蜂等养殖区更换药剂或绕飞等安全保护及规避措施进行打分,0-10分: 规避措施得当可行得10分,每缺一项或者每有一项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服务承诺方案 (10分)	根据服务体系、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如主要货物供应、响应时间、服务范围、飞防施药后期服务措施等)进行打分,0-10分: 供应商服务体系、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如主要货物供应、响应时间、服务范围、飞防施药后期服务措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处不合理减1分,

		减完为止。
	项目人员配备（3分）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进行打分，0-3分：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合理，人员配备齐全、专业技术过硬，得3分，每有一处不完整或者表述相对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其他部分 (22分)	飞防监控系统（5分）	供应商能提供明显分辨无人机喷药作业轨迹图的得5分，没有飞防作业实时监控系统的本项不得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加盖单位公章承诺书（格式自拟）原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
	机型情况（7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植保机械须为载重量16公斤（含）以上的植保无人机，投入数量60架得3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架，得1分，最多得7分，60架以下不得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照片等证明材料，拟投入的植保无人机须在中国民用航空局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上进行登记，并具有无人机登记号和二维码，提供证明材料附于投标文件，缺一项则不得分。
	人员（5分）	植保无人机操作员，提供40名得3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名加0.5分，40名以下不得分，最多得5分。
	类似业绩（5分）	供应商提供类似相关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5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原件扫描件、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能证明飞防业绩的有关文件扫描件，以上内容缺一不可，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该项不得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包二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	----	------

<p>价格部分 (10分)</p>	<p>投标报价 (10分)</p>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各供应商报价）×10%×100</p>
<p>技术部分 (68分)</p>	<p>飞防实施方案 (15分)</p>	<p>根据各供应商针对本次飞防项目制定的实施步骤及计划进度安排、飞防时间的确定、飞防路线的设计、效果预测及安全保障措施等情况是否科学合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的程度进行打分，0-15分： 针对本次飞防项目制定的实施步骤及计划进度安排完善、飞防时间的确定、飞防路线的设计、效果预测及安全保障措施等情况安排妥当，得15分，每有一处不合理减1分，减完为止。</p>
	<p>施药方案 (10分)</p>	<p>对供应商药品使用、供应方案、储存方案情况进行打分，0-10分： 供应商药品使用、供应方案、储存方案安全性高，科学合理，可行，得10分，每有一处不合理减1分，减完为止。</p>
	<p>安全文明作业实施、应急及突发事件处理措施 (10分)</p>	<p>根据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安全文明作业实施、应急预案及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的科学性、全面性、可操作性、先进性等因素进行分打分，0-10分： 供应商提报的安全文明作业实施、应急及突发事件处理措施方案科学合理、全面、先进，得10分，每有一处不合理减1分，减完为止。</p>
	<p>喷药设备性能 (10分)</p>	<p>根据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关于拟投入的飞机喷洒设备的先进程度、安全性能、节能环保等方面的描述进行打分，0-10分： 拟投入飞机喷洒设备先进，安全性能高，而且节能环保为最优标准，得10分，每缺一项或者每有一项不合理的扣1分，</p>

		扣完为止。
	规避措施 (10分)	供应商对不适宜飞防的鱼虾蟹、蜜蜂等养殖区更换药剂或绕飞等安全保护及规避措施进行打分，0-10分： 规避措施得当可行得10分，每缺一项或者每有一项不合理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服务承诺方案 (10分)	根据服务体系、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如主要货物供应、响应时间、服务范围、飞防施药后期服务措施等）进行打分，0-10分： 供应商服务体系、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如主要货物供应、响应时间、服务范围、飞防施药后期服务措施）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每有一处不合理减1分，减完为止。
	项目人员配备 (3分)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进行打分，0-3分：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合理，人员配备齐全、专业技术过硬，得3分，每有一处不完整或者表述相对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注：包二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单位有关劳动合同原件扫描件、技术职称证原件扫描件、近半年以上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如所报人员中包含退休返聘人员，供应商须提供退休返聘人员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以上内容缺一不可，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该项不得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其他部分 (22分)	飞防监控系统 (5分)	供应商提供使用农林航空作业实时监控功能系统及喷洒自动计量功能系统得5分，供应商能提供明显分辨飞机喷药作业轨迹图的，没有飞防监控系统的本项不得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能明显区分飞机飞行轨迹和喷药轨迹的监控功能系统及喷洒自动计量系统（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及加盖单位公章承诺书（格式自拟）为准附

		于投标文件中。
	机型情况 (7分)	提供直升飞机三架，且每架次载药量 400—800 公斤（含）得 3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架，得 2 分，最多得 7 分，三架以下不得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国籍登记证、适航证、电台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民航网查询截图，须提供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三证及查询截图二者缺一不可，否则该项不得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人员（5分）	每架飞机需配备相适应的飞行员，提供 3 名飞行员的得 3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名加 1 分。3 名以下不得分，最多得 5 分。 注：包二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单位有关劳动合同原件扫描件、技术职称证原件扫描件、近半年以上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如所报人员中包含退休返聘人员，供应商须提供退休返聘人员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以上内容缺一不可，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该项不得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类似业绩 (5分)	供应商提供类似相关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相关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原件扫描件、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能证明飞防业绩的有关文件扫描件，以上内容缺一不可，附于投标文件中，否则该项不得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注：以上各项如有缺项，对应缺项内容可得 0 分。

以上内容价格部分、类似业绩直接计算得分；技术部分和其他部分由评委在充分评议的基础上自行打分，计算出所有评委打分的平均得分为投标人评委评议得分，评委评议得分与直接计算得分相加后的合计值（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为投标人最终得分。按分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评标委员会评审综合得分第一名为中标人，如果出现两个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情况，取报价最低者为中标人；如果价格相同，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终中标人由采购人确认。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开标一览表

1. 报价一览表（包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包号	包一：春尺蠖飞防服务采购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项目分项报价（元）	综合单价： 普通用药区单价： ____元/亩。
	分项报价：普通用药区： ____元/亩×约 200000 亩=____元。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服务期限	
对招标文件认同程度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报价一览表（包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包号	包二：美国白蛾、舟蛾类飞防服务采购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项目分项报价（元）	<p>综合单价：（1）养殖区单价：____元/亩； （2）普通用药区单价：____元/亩。</p> <hr/> <p>分项报价：（1）养殖区：____元/亩×约 50000 亩=____元； （2）普通用药区：____元/亩×约 250000 亩=____元。</p>
投标总报价（元）	<p>大写：_____</p> <p>小写：_____</p>
服务期限	
对招标文件认同程度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包号：

飞机部分					
投入机型	型号	产地	数量	每架次载药量 (kg)	每架次作业面积 (亩)
(一) 飞机费用	合计报价：				
飞防任务总负责人					
农药部分					
农药名称、含量及产地					
产品描述					
备注（配方组合）					
(二) 农药费用	合计报价：				
(一) 飞机部分+(二) 农药费用=项目总费用	项目总合计报价：				

备注：报价明细表中的各分项报价合计应等于投标总报价。（格式可自拟）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由发证机关或公证处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如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有效证件。本条所指的其他组织不包含法人的分支机构(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

(2) 具有《通用航空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包含航空喷洒(撒)或技术服务原件扫描件(包一);具有林业(农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和航空资格,提供由民航颁发的《经营许可证》及《商业运行合格证》(或《非经营性通用航空证》),或者是由具备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资格的防控企业与航空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原件扫描件(包二)。

(3)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4) 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的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投标人自行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5) 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承诺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承诺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设备要求:持有植保机械须为载重量 16 公斤(含)以上的植保无人机,拟投入本项目的数量在 60 架(含)以上(须在中国民用航空局无人机实名登记系统上进行登记,并具有无人机登记号和二维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提供拟投入本项目设备设施照片等证明材料,植保无人机操作员至少 40 人必须持有无人

机培训机构颁发的无人机操作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包一)；需有 3 架(含)以上且载重为 400-800 公斤(含)的直升机(以适航证、国籍登记证、电台执照为准)原件扫描件(包二)；

(7) 施用药剂：药品必须三证齐全，即：农药生产批准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和农药登记证（提供上述药品三证复印件并加盖药品生产厂商公章的原件扫描件）。

(8) 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安全事故（飞机坠落人员伤亡等），无次生灾害发生（以法院判决书为准），须提供承诺书（包二，格式自拟）。

(9) 联合体协议书（包二，若非联合体投标可不提供）。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致：（采购单位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董事长、总经理等）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背面）

投标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合同名称/（项目名称、标段**））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可另外单页提供

（正面、背面）

附：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3.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声明：

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若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 投标人应当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自然人投标的只需签章即可。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本单位提供。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有）

5. 联合体协议书

(XX 公司名称)、(XX 公司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_____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牵头人公司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 (联合体成员公司名称) 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 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

(2) 投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由双方组成的投标小组具体实施;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事宜,联合体牵头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 如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 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采购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均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

c. 牵头方(XX 公司名称)……承担本项目的_____工作;联合体成员(XX 公司名称)……承担本项目的_____工作;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自行分摊。

3.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上述所述的合同书规定的期限之后自行失效;如中标后,联合体内部另有协议的,联合体牵头人应将该协议书送交采购人。

开标时须将原件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

牵头人: (盖章)

联合体成员: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投标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以上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联合体牵头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分工内容：_____

联合体成员：（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分工内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被授权代表人姓名）全权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招标项目名称）进行投标，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____份。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其中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占投标总价____%。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有）。

（5）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6）按照贵方可能要求，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保证所报服务附属的货物（如有），均为原厂正品，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8）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9)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邮政编码	
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公司负责人		营业执照 号码	
注册资金		所有制性质		资质及等级	
注册机关		注册时间			
人员 情况					
业务 开展 情况					
内部 机构 设置 情况					
财务 状况 说明					

3. 服务偏离表

服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内容	条款号	投标文件偏离内容

注：无偏离可填写“无”字，有偏离必须在本表列明，实际存在负偏离而在本表内没有列明的，视为虚假投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类似项目汇总表及业绩合同

类似项目汇总表及业绩合同

项目名称：

包号：

序号	采购单位	采购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说明：本表后附相关项目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原件扫描件、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能证明飞防业绩的有关文件扫描件。

投标文件业绩一览表中需提供真实的合同甲方联系人及电话。严禁弄虚作假，一经发现，按无效投标处理。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已经完成的与本次采购要求相同或者类同的服务，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7. 技术评审文件

- （1）飞防实施方案
- （2）施药方案
- （3）安全文明作业实施、应急及突发事件处理措施
- （4）喷药设备性能
- （5）规避措施
- （6）飞防监控系统
- （7）机型情况

8.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A. 中标通知书
- B. 投标文件
- C. 招标文件
- D. 投标报价表
- E. 采购技术要求
- F. 澄清文件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中规定内容一致。

三、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分项价格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四、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见投标文件承诺）

五、职责和义务

1、甲方的职责和义务

- （1）负责组织人员对合同履行情况和飞防过程监督检查。
- （2）确定药剂种类。
- （3）负责组织或委托飞防的县（区）进行最终防治效果的检查验收。在飞防期间组织科技人员，实行不定期抽检用药和查访飞防情况，发现问题进行通报。

2、乙方的职责和义务

- （1）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机型、数量提供飞行作业飞机，做好一切准备事项。
- （2）负责制定区域内的飞行作业路线，熟悉掌握作业飞行机场的使用细则

和作业喷洒区域地形、地貌、注意事项和净空条件。

(3) 负责自行协调机场、空管的许可，调机计划申报和每天向空军、民航申报作业飞行计划。

(4) 负责飞行作业区域地面、空中实地勘察工作，负责养殖点（鱼、虾、蟹）坐标定位，详细掌握超低空飞行的地理特点和危险障碍物和避让区的情况，制定飞行安全防范措施，对飞行安全负全部责任。

(5) 在甲方规定的范围内选择药剂，飞防过程中喷洒均匀，保证每亩喷洒药液量 300 克。春尺蠖防控指标：幼虫死亡率达到 95%；美国白蛾、舟蛾类防控指标：防治第一代，有效控制第二代、第三代美国白蛾等食叶害虫。全年防控效果达到 95%以上，第一代有虫株率控制在 0.1%以下，第三代有虫株率控制在 1%以下，叶片保存率 90%以上。

(6) 乙方负责采购用药并制定施药配方，所用药剂必须是符合国家飞防标准的生物或仿生物制剂，配方须经甲方同意后喷施。

(7) 如因用药不当造成桑蚕、鱼、虾、蜜蜂、鸡、牲畜、人员伤亡或因飞机噪音造成二次危害的，或超出作业范围施药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

(8) 确保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飞防作业任务。

注：因乙方自身因素导致本次飞防作业任务不能在招标文件规定开始时间内完成的，本合同视为无效合同。采购期间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验收

由甲方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验收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要求，达到飞防标准要求。

七、付款方式

飞防作业任务结束，经初步验收达到防治效果，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根据实际飞防面积拨付余款。（根据实际飞防作业面积据实结算）。

八、地点、时间、方式

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时间：春尺蠖飞防作业时间：2023年4月10日开始至4月30日前结束；
美国白蛾、舟蛾类飞防作业时间：2023年5月28日开始至6月15日前结束。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有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服务的义务。乙方所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无偿补救。如因乙方的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甲方的直接损失进行赔偿。

2、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服务，非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乙方逾期提供服务，应每日按合同金额的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0个工作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错过飞机施药防治最佳作业期，由乙方赔偿再次采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4、飞防达不到本次采购项目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供应商进行补防或重新飞防，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5、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①由于乙方原因，致使飞防速度慢，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飞防任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拒付供应商防治费，并处罚供应商合同金额的10%。

②由于乙方飞防技术原因，喷药质量无法达到飞防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拒付供应商防治费，并处罚供应商合同金额的10%。

③飞防结束，防治效果达不到本次项目的标准，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有效防治期限内进行补防或重新飞防，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赔偿本次采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及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一、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签订合同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项约定。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备案部门执壹份，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参考样本（服务类）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投标人		项目及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分期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情况	共分 期，此为第 期验收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简易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验收	
验收内容	服务质量	服务进度	人员、设备 配备情况	安全标准	服务承诺实现	合同履行时间、 地点、方式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按时 <input type="checkbox"/> 不按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检测机构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 和改进意见						
最终结论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 成员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_____	负责人：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_____	负责人：_____	（采购单位公章）
投标人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1. 该表为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无需填写该项内容。